

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

函

佛山市律师协会：

我院因诉讼服务中心升级改造需要，对立案大厅布局进行调整并启用新的访客登记系统和进出道闸，该改造工作将于 2017 年 10 月完成。届时，我院将对前来办理诉讼业务的律师采取新的出入登记方式。现将新的出入登记方式告知贵协会，请在贵协会管辖范围内代为转告。新的出入登记方式如下：

- 1、新系统启用后，律师首次进入我院立案大厅，请携带公民身份证、律师证到立案大厅（西门保安处）进行登记授权。
- 2、律师进行登记授权后，以后可直接刷公民身份证打开道闸进出我院立案大厅。
- 3、未携带公民身份证的律师，请凭律师证通过人工通道进出立案大厅。



二〇一七年十月十六日